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航政函〔2020〕223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中山市中顺大围工程 管理处东河西河船闸运行方案的批复

中山市中顺大围工程管理处：

你单位关于东河、西河船闸运行方案的航道行政许可申请书及附件资料已收悉。根据交通运输部《通航建筑物运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要求，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船闸基本情况：东河船闸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河口，岐江河东出口，由中山市中顺大围工程管理处负责管理。船闸始建于1970年，重建于2000年。船闸按内河IV级航道、通航500吨级标准设计，设计年通过能力1000万吨。闸室有效尺度为： $120 \times 16 \times 3.5$ （长×宽×门槛最小水深，单位米），最大设计通航能力为500吨级船队。

西河船闸位于中山市神湾镇外沙村，中山市石岐河与西江磨刀门水道交汇处，由中山市中顺大围工程管理处负责管理。船闸始建于1970年，重建于2010年。船闸按内河IV级航道、通航500

吨级标准设计，设计年通过能力 1000 万吨。闸室有效尺度为：
 $180 \times 23 \times 3.0$ (长 × 宽 × 门槛最小水深，单位米)，最大设计通航能力为 500 吨级船队。

二、同意上报的船闸运行方案。

(一) 通航水位

表 1 船闸通航水位 (珠基)

运行情况		外江(米)	内江(米)
东河船闸	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2.25	1.3
	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0.7	-0.5
	检修水位	-0.7	-0.8
西河船闸	设计最高通航水位	2.28	1.3
	设计最低通航水位	-0.6	-0.5
	检修水位	-0.6	-0.8

(二) 通航船舶标准

表 2 船闸通航船舶标准

船闸名称	船闸级别	通航船型	通航船舶主尺度(米)
东河船闸	IV	500 吨级	$49.9 \times 10.6 \times 2.5$ (单船) $111.0 \times 10.8 \times 1.6$ (船队) (注：通航净高 10.0 米)
西河船闸	IV	500 吨级	$49.9 \times 10.6 \times 2.5$ (单船) $111.0 \times 10.8 \times 1.6$ (船队)

		(注：通航净高 8.0 米)
--	--	----------------

(三) 运行时间

1. 东河船闸实行全日 24 小时通行，非大修年份年运行时间约 355 天，大修年份年运行时间约 305 天。
2. 西河船闸实行全日 24 小时通行，每天 8:30—9:00、11:30—12:00、16:30—17:00、19:30—20:00 四个时间段短暂停航，放下交通桥分流陆路交通；船闸非大修年份年运行时间约 355 天，大修年份年运行时间约 305 天。

(四) 船闸维修停航时间安排

表 3 船闸维修停航时间安排

船闸名称	项目	时间	备注
东河船闸	岁修停航	10 天	每年 11 月至次年 2 月
	大修停航	2 个月	每 5 年安排 1 次
西河船闸	岁修停航	10 天	每年 11 月至次年 2 月
	大修停航	2 个月	每 5 年安排 1 次

(五) 运行调度

加强过闸船舶现场调度管理，组织船舶严格遵守各项船舶过闸管理规定，有序过闸。

(六) 运行保障

建立健全应急组织机构，制定应急方案预案，落实船闸运行和维修经费，保障船闸运行安全。

三、其他有关要求

(一) 应采用及时向航道部门申请发布航道通告、在船闸管理范围内张贴等各种方式向社会公布船闸运行方案，并告知当地水利、交通、海事等有关部门。

(二) 船闸运行期间，应规范船舶过闸管理，缩短船舶过闸时间，充分发挥船闸通过能力。

(三) 要加强船闸日常养护和修理，积极接受航道部门监管，按照航道部门要求做好船闸管理，确保船闸安全、畅通。每月月底向中山航道事务中心报送内河船闸过闸船舶信息表和内河船闸违规过闸船舶信息表（详见附件1、2），并在第二年的1月15日前将上一年度的统计数据整理报送（详见附件3）。

(四) 船闸运行条件、开放时间、调度规则、养护停航安排等内容需要调整的，须按规定重新编制运行方案报批。

- 附件：1. 内河船闸过闸船舶信息表
2. 内河船闸违规过闸船舶信息表
3. 船闸运行情况统计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0年9月2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中山航道事务中心。